**第48届中国家博会（上海）**

**新媒体推广项目延长报名时间公告**

各供应商：

 第48届中国家博会（上海）新媒体推广项目（项目编号：【2021】贸凯展采字【22】号）于2021年6月16日发布询比公告。因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报名参加询比的供应商数量过少，现对该项目时间进行延期，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具体内容如下：

 一、延长报名截止时间：报名时间延长至2021年6月25日；

二、调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7月2日北京时间下午14:30；

三、已提交报名申请资料的单位仍然有效并可修改补充。

 四、新增《申请人报名应提交资料一览表》，附后。

 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2日

**附件一**

## 申请人报名应提交资料一览表

项目名称：第48届中国家博会（上海）新媒体推广项目

项目编号：[2021]贸凯展采字[22]号

报价单位（盖章）

| **审核确认：邀请单位接收资料人员与报价单位代表对以下报名资料共同核对，审核情况属实。** |
| --- |
| **邀请单位代表签名：** |  | **申请单位代表签名：** |
| **序号** | **项目** | **内页码** | **报名提交资料要求** | **审核情况** | **备注** |
| （此栏不需申请人填写） |
| 1 | 报名申请函（格式一，同以下资料装订为一本，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  | 原件 |  |  |
| 2 | 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二） |  | 原件 |  |  |
| 3 | 报名代表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三） |  | 原件 |  |  |
| 4 |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 原件备查 |  |  |
| 5 | 询比申请承诺书（格式四） |  | 原件 |  |  |

注：1.本表一式两份，一份附于报名资料内首页，作为报名资料目录，另一份交回询比单位的代表。两份表格中每页的“审核确认”栏均需双方签署。

2.本表原件审核情况栏及备注栏，报名单位须留空，由邀请单位审核后填写。

3.本表中有修改情况，须经邀请单位接收资料人员和报价单位代表共同签署。

4列表第1、2、3、5项按附件一格式一、二、三、四提交。

**格式一**

**报名申请函**

**致：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按照询比公告的要求，我公司递交有关资料文件。此申请是由\_\_ \_（公司名）以\_\_\_\_\_\_ \_\_\_\_\_\_（姓名）为全权代表身份递交的。

我们理解邀请单位有权拒绝任何申请，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申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申请日期：2021年 月 日

所有与本采购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责任人）证明书**

（　 ）第　号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三： 法定代表人（责任人）授权委托书**

 （ ）第 号

兹授权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

有效期限：

附：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授权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按提供的格式或使用从工商管理部门购买的格式填写

注：1、**须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也可以采用工商部门统一印制的格式。

##### 格式四：

**询比申请承诺书**

**致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一）

我方申请参与第48届中国家博会（上海）新媒体推广项目报价，在此郑重承诺我方无下列任何一种情况：

1. 因腐败或欺诈行为而被政府或项目业主宣布取消报价资格；
2. 被列入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的供应商黑名单，或被处于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停权处罚期内；

三、被有关部门责令停业、企业财产被查封和冻结或者处于破产状态；

四、联合体、关联方关系企业同时报名和报价。

我方以上承诺若与事实不符，愿意承担由此而引发的一切后果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

一、本公司保证报名申请文件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向邀请人或其人员行贿。

三、我方已认真阅读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tme.cn）公布的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管理的相关规定及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tme.com）公布的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管理相关规定，承诺若我方存在以上规定列示的情况，邀请人有权依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引发的一切后果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如我方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弄虚作假、行贿情形的，中选无效，接受被邀请人列入黑名单并被限制参与采购的处罚。

报价申请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